

元培醫事科技大學『公共衛生微學分學程』修業辦法

中華民國 111 年 8 月 16 日 校課程委員會通過

第一條 依據「元培醫事科技大學學程設置辦法」規定辦理設置「公共衛生微學分學程」(以下簡稱本微學分學程)。

第二條 設置宗旨

為了培養學生跨領域人才，特別設置「公共衛生微學分學程」。期待培養學生疾病的預防、調查和監控；公共環境衛生的監督管制，以及相關的衛生教育、預防保健及健康管理等跨領域統整能力。

第三條 修業規定

凡本校學生皆可修習本微學分學程。學生可自行從本微學分學程課程規劃表中修讀所需課程。依學程設置辦法第五條規定，學生凡選修本微學分學程開設課程合計達 10 學分以上，即可獲得由教務處出具之微學分學程證明。

第四條 預期成效

- 一、學生修習完本學分學程後，將具備公共衛生素養及健康產業管理基礎能力。包括疾病防治、環境衛生、職業安全健康、健康照護制度、健康促進等能力。
- 二、學生未來可從事公共衛生及醫療健康照護體系相關工作，若符合公共衛生法所規範之相關科系畢業並修滿公共衛生綜論、生物統計領域、流行病學領域、衛生行政與管理領域、環境衛生與職業醫學領域及社會行為科學領域之六大領域共計 18 學分，則可報考公共衛生師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證照考試。

第五條 申請時間：依照教務處公告之校務系統選課時程登錄申請。

第六條 本辦法經系、院、校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歷史沿革

中華民國 109 年 8 月 5 日 系課程委員會訂定
中華民國 109 年 8 月 20 日 院課程委員會通過
中華民國 109 年 8 月 26 日 校課程委員會通過
中華民國 111 年 7 月 27 日 系課程委員會修正通過
中華民國 111 年 8 月 3 日 院課程委員會修正通過

表一：「公共衛生微學分學程」課程規劃表

課程類別	課程名稱	學分	學時	開課單位	備註
基礎課程	公共衛生學 ¹	2	2	醫務管理系/高齡福祉學程/環境工程衛生系	至少修 2 門
	生物統計學/生物統計 ²	2	2	醫務管理系/高齡福祉學程/環境工程衛生系	
	衛生政策與法規 ⁴	2	2	醫務管理系/高齡福祉學程	
	環境衛生 ⁵	2	2	環境工程衛生系	
	長期照顧概論 ⁴	2	2	高齡福祉學程	至少修 1 門
	健康保險 ⁴	2	2	醫務管理系/高齡福祉學程	
	健康促進 ⁶	2	2	醫務管理系/高齡福祉學程	
	流行病學 ³	2	2	醫務管理系/高齡福祉學程/環境工程衛生系	
應用課程	職業安全與衛生/職業安全衛生實務介紹 ⁵	2	2	醫務管理系/高齡福祉學程/環境工程衛生系	至少修 1 門
	風險評估 ⁵	2	2	環境工程衛生系	
	行為改變與健康 ⁶	2	2	醫務管理系	
	人因工程 ⁵	2	2	環境工程衛生系	
	工業通風 ⁵	2	2	環境工程衛生系	至少修 1 門
	作業環境測定 ⁵	2	2	環境工程衛生系	
	環境與健康 ⁵	2	2	環境工程衛生系	
	整合性健康照護 ⁴	2	2	醫務管理系/高齡福祉學程	

備註：

1. 六大領域認列課程請詳見衛生福利部公告之「公共衛生師法第四條第一項第二款及第三款規定之認定原則」。
2. 課程名稱右上標號為六大領域之代號，1 公共衛生綜論、2 生物統計領域、3 流行病學領域、4 衛生行政與管理領域、5 環境衛生與職業醫學領域及 6 社會行為科學領域
3. 學程負責老師及洽詢方式：醫務管理系洪麗真老師。電話：老師分機 8664 系辦分機 2321
環境衛生工程系陳志郎老師。電話：老師分機 8471 系辦分機 2336